

DB 3711

日 照 市 地 方 标 准

DB 3711/T 153—2024

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编制指南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 of planning and
designing organization

2024 - 08 - 30 发布

2024 - 09 - 30 实施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编制原则	1
5 基本流程	2
6 前期资料收集	2
7 现场勘测	2
8 规划设计说明书	2
9 规划设计方案	2
9.1 基本规定	2
9.2 编制内容	2
10 技术审核	3
11 成果归档与提交	3
附 录 A （资料性） 现状地形图内容及要求.....	4
附 录 B （资料性） 文件格式内容及要求.....	5
附 录 C （资料性） 规划设计方案编制内容及要求.....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日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日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日照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日照市市场监管服务中心、五莲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丽琴 赵琳 杨克鹏 徐保忠 魏洪沂 杜臣昌 潘振 王丽洁 郭见梓 孙娣芳 卢立吉 吕冬琦 王龙娟 齐涛 丁明君 毕士文 杨雪纯 卢静 胡彦香 时海 张发晓 郭明霞。

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编制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的编制原则、基本流程、前期资料收集、现场勘测、规划设计说明书、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核、成果归档与提交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日照市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的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编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50103 总图制图标准
GB 50180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
GB/T 50280 城市规划基本术语标准
GB/T 50328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
CJJ/T 8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97 城市规划制图标准
TD/T 1065 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设计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总平面 site plan

表示用地范围内建设项目整体规划的平面布局，具体表达拟建建（构）筑物的位置与朝向、室外场地、道路、绿地以及周围环境等基本情况。

3.2

绿地率 green ratio

用地范围内，各类绿地总面积与地块建设用地面积的比值。

3.3

平面定位 plane positioning

表示建（构）筑物的位置、退规划控制线和周边建筑物的关系，具体表达拟建建（构）筑物的定位尺寸与坐标、退线以及建筑间距等基本情况。

3.4

日照分析 sunlight analysis

运用日照分析软件，在指定日期进行模拟计算拟建建筑物与周边建筑物间的互相日照影响情况和日照时数情况，出具日照分析成果。

4 编制原则

规划设计编制应坚持“以人为本、因地制宜、协调统一”的原则，在实用、经济等可能条件下注重美观，依据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从场地现状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场地内外各种因素，统一协调，合理布局，制定科学合理的规划设计方案。

5 基本流程

规划设计编制流程包括：前期资料收集、现场勘测、规划设计说明书、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核、成果归档与提交6个阶段。

6 前期资料收集

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收集相关基础性资料，主要包括规划条件、现状地形图、用地红线图、土地证明文件、选址意见书、用地规划许可证以及相关的城市规划和建设管控要求等，掌握项目规划设计编制的基础数据和基本参数，并进行整理和分析。

7 现场勘测

对现场进行踏勘，了解场地条件、周边环境、交通情况、市政配套、地形地貌等，根据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技术路线。采用数字化成图的方式进行现状地形测量，现状地形测量应满足CJJ/T 8技术要求，生成现状地形图，其相关要求参见附录A。

8 规划设计说明书

规划设计前，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规划设计说明书，指导后续规划设计，主要包括项目背景、现状情况、设计依据、规划原则、总体构思、规划布局等基本内容。

9 规划设计方案

9.1 基本规定

平面坐标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文件格式要求参见附录B。

9.2 编制内容

规划设计方案的编制内容应符合CJJ/T 97要求，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相关基本要求参见附录C。

- a) 总平面；
- b) 平面定位；
- c) 竖向布置；
- d) 道路交通；
- e) 地下设施；
- f) 绿地系统；
- g) 管线综合；
- h) 公共服务设施；

- i) 日照分析。

10 技术审核

规划设计方案编制完成后，进行技术审核，对其进行调整完善并形成过程记录，编写规划设计技术审核表。

11 成果归档与提交

规划设计成果编制的资料应符合GB/T 50328，需提交归档但不限于以下成果资料：

- a) 现状地形图；
- b) 规划设计说明书；
- c) 规划设计方案；
- d) 规划设计技术审核表。

附 录 A

(资料性)

现状地形图内容及要求

A.1 用地范围内及周边 50 米作为测绘范围，且应满足日照分析范围要求；高差较大的建筑物密集区应加密高程点测量，紧靠 50 米外如有大型建筑物及重要构筑物也应加测，测绘范围内的各单位名称应调查清楚并如实标注。

A.2 应标明用地红线的范围、面积、定位坐标等具体内容；测绘范围内应表达的基本内容，主要包括地形地貌、高程、现状建（构）筑物、道路、绿地、广场、市政设施、地下建筑物、地下设施等；现状建（构）筑物应注明类型、层数、高度、特征点高程等基本内容。

附 录 B
(资料性)
文件格式内容及要求

B.1 成果文件分为图形、文本、图片等文件；图形文件格式宜为*.dwg，文本文件格式宜为*.doc，图片文件格式宜为*.jpg，扫描文件格式宜为*.pdf；文件命名的通用规则宜为：建设单位-项目名称-文件名称。

B.2 成果文件中数据单位量，角度量应采用度(°)分(')秒(")单位，长度量应采用米(m)单位，使用其它数量单位，应确保数据表示的正确性、一致性；图形文件的绘图比例一般采用 1:500，图幅过大或过小时可采用 1:1000 或 1:300。

B.3 图形文件绘制及布局应符合 GB/T 50103 要求，图面应标注图名、图签、指北针（或风玫瑰）、比例（或比例尺）、图例、绘制日期等要素，并包括指标表及必要的文字说明；图形文件除日照分析外，应为二维图形；图形文件的图层分为地形图图层、标准图层和参考图层。

B.4 地形图图层设置、图层名称、图层所含内容、颜色等要求参见表 B.1《地形图图层分类表》。

表B.1 地形图图层分类表

图层名称	图层含义	颜色（CAD 颜色色号）	图层内容
0	无属性	7	除可以作为插入图块的基准层以外，不能存放任何其他数据
ASSIST	骨架层	7	骨架线
DGX	等高线层	2	各类等高线
DLDW	独立地物层	11	矿山开采、地质勘探设施、工业设施、农业设施、科教文卫体育设施、公共设施、有纪念意义的建筑物、其它较独立的地物（坟、窑、地磅等）
DLSS	道路设施层	4	各种道路（铁路、公路、乡村路、内部路、桥、涵等）及其附属设施
DMTZ	地貌土层	3	自然地形地貌（崖、岩、坡、坎、沙、草丘）等
DSX	等深线层	2	等深线
GCD	高程层	1	高程点及其注记
GXYZ	管线设施层	2	各种管线（电力、通信、上下水、煤气、热力、工业等）及其附属设施
JJ	境界线层	2	国界、省界、市界、县界、乡界、村界等
JMD	居民地层	6	各种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各种围墙及其附属设施，房屋注记等 *注 1、注 2
JZD	界址点层	1	界址点、宗地注记内容、界址线等
JZP	界址点圆层	1	界址点圆圈
KZD	控制点层	1	三角点、导线点、图根点等控制点及其注记

MJZJ	面积注记层	4	面积注记
SXSS	水系设施层	5	各种水系（海、河、湖、水库、沟渠、井、滩涂、礁石等）及其附属设施
TK	图框层	7	图框及其整饰内容
ZBTZ	植被园林层	3	各种植被、园林
ZJ	注记层	7	各种文字说明

注：1. 建筑物层数标注应注明地下层、储藏室（架空）层、标准层数、阁楼层；如无，则以“0”标注，通用规则：地下层数/（地上架空层数）地上储藏室层数/标准层数/阁楼层；架空层与储藏室层同时存在时，用括号区分，分别标注，中间不用“/”分隔；

2. 建筑物主体外墙轮廓线应封闭，阳台部分或悬挑部分应与建筑物主体划分清楚。

B.5 标准图层的图层名称、实体类型、线型、颜色等要求参见表 B.2 《标准图层分类表》，各规定图层上只能放置规定的数字内容，不应出现与本图层无关的数据内容。

表B.2 标准图层分类表

图层名称	图层内容	绘制要求	线型或字体	颜色（CAD 颜色色号）	线宽
GH01-用地红线	与建设用地（净用地）面积对应的用地范围	闭合多义线	ACAD_ISO03W100	240	0.3
GH02-主导建筑轮廓	*注 1、注 2	闭合多义线	Continuous	2	0.4
GH03-辅助建筑轮廓	*注 1、注 2	闭合多义线	Continuous	1	0.4
GH04-地下建筑轮廓	地下、半地下建筑外轮廓线，包括出入口坡道部分。*注 3	闭合多义线	ACAD_ISO05W100	30	0.5
GH05-其它建筑轮廓	阳台、内天井、底层架空层轮廓线	闭合多义线 *注 4	Continuous	171	0.1
GH06-停车场	地上停车场用地轮廓	闭合多义线	Continuous	131	0.1
GH07-集中绿地范围	按绿地计算范围相关规定绘制	闭合多义线	ACAD_ISO02W100	114	0.2
GH08-其它绿地范围	按绿地计算范围相关规定绘制	闭合多义线	ACAD_ISO02W100	112	0.2
GH09-建筑标高	建筑物室内正负零、楼顶面等标高	*注 5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210	/
GH10-建筑属性	建筑物名称、编号、高度等标注	*注 6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GH11-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格	/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GH12-停车场统计表	停车场车位统计表格	/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GH13-公共服务设施统计表	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统计表格	/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GH14-绿地明细表	各类绿地及指标表格	/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GH15-建筑信息表	各建筑物信息表格	/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7	/

注：1. 一般以结构外墙皮的闭合轮廓线表示，当不同楼层轮廓差异较大时，应增加绘制该处的轮廓线，并用文字标注，特殊形体建筑（包括截面渐变、曲面、倾斜等）不在此标准范围之内；

2. 居住（含商住综合）用地中除住宅楼外的其他建筑均归入辅助建筑层，工业仓储用地中的非生产性设施如办公、后勤、生活服务设施等归入辅助建筑层，对其他用地，所有建筑物均列入主导建筑层；

3. 专属某一栋地上建筑物的地下室、地下轮廓与地上建筑物轮廓不一致时，也要绘制地下轮廓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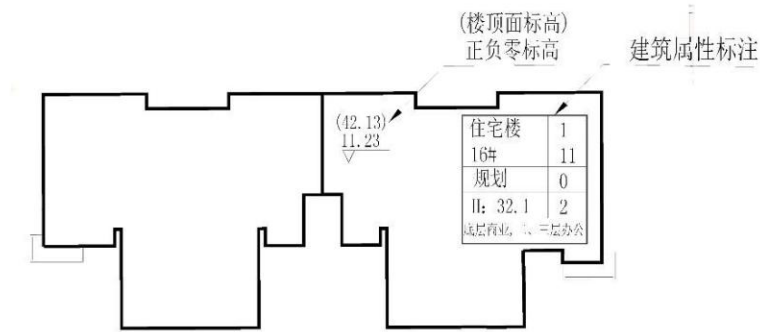
4. 底层架空，需加交叉虚线（ACAD_IS002W100）表示，其辅助说明文字归入本层；

5. 建筑物标高应标注两个数值，一个为室内正负零标高值，一个为屋面面层标高值（不含女儿墙高度）或檐口标高值，数据小数位保留2位，格式参见图B. 1；

6. 属性标注内容如下表B. 3，格式参见图B. 1。作为独立使用空间、不仅仅为某一栋地上建筑物所专属的地下建筑要作为独立建筑单独标注建筑属性。

表B. 3 建筑物规划属性信息表

建筑物名称	阁楼层数
建筑物编号	标准层数
建设状况（规划或保留）	（地上架空层数）地上储藏室层数
建筑高度（自建筑物室内正负零始计算日照间距的有效高度）	地下层数（指该建筑物专属的地下室层数，不包括位于该建筑物下方的独立地下建筑层数）
辅助标注（备注）	



图B. 1 建筑物规划属性图

B. 6 参考图层的设置参见表 B. 4《参考图层设置表》，也可自行设置，但表 B. 4 中所列数据内容应完备，图层数量不宜超出参考图层的数量，同一类型的数据内容必须放置在同一个图层中。

表B. 4 参考图层设置表

图层名称		图层内容	绘制要求	线型或字体	颜色（CAD 颜色色号）	线宽
01	GK01-TQ-图签	图框、图例、图纸名称、图签栏	图签栏必须包括：建设单位、图纸名称、图纸日期、图纸序号	文字样式：GHBZ 字体：宋体	255	/
02 道	GK02-DJ-停车位	地上、地下停车位	每个车位均用闭合多义线绘出	Continuous	121	0.1
	GK02-DJ-道路	道路中心线、边线、室	多义线，道路	Continuous	255	0.1

路 交 通		外坡道、台阶	中心线采用连续多义线	和 DASHDOT		
	GK02-DJ-硬地广场	广场、不计入绿地范围的硬化铺装场地等	多义线，填充不得炸开	Continuous	255	0.1
	GK02-DJ-交通组织	用箭头及文字注明人行、车行、消防等各类交通线路方向及类型	说明文字归入本图层	文字样式： GHBZ 字体：宋体	255	0
03	GK03-DX-地下设施	地下设施剖面、平面中的其它内容归并到本层	*注 1	/	/	/
04	GK04-LH-绿化配置	植被、小品、景观路、水面、铺装等	植被符号、填充不得炸开	/	82	0
05	GK05-QT-其它设施	围墙、挡土墙、操场、堆场、运动场等地上地下设施	多义线	/	130	/
06 市 政 管 线	GK06-GX-电力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DL”		Continuous	1	0.5
	GK06-GX-热力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RL”		Continuous	6	0.5
	GK06-GX-给水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GS”		Continuous	5	0.5
	GK06-GX-电信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DX”		Continuous	62	0.5
	GK06-GX-燃气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RQ”		Continuous	51	0.5
	GK06-GX-雨水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YS”		Continuous	4	0.5
	GK06-GX-污水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WS”		Continuous	44	0.5
	GK06-GX-中水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ZS”		Continuous	140	0.5
	GK06-GX-其它管线	连续多义线，并在线上标注管线名称		Continuous	255	0.5
07 标 注	GK07-BZ-建筑定位	建筑物定位坐标、建筑物尺寸、建筑间距等的标注	*注 2	文字样式： GHBZ 字体：宋体 尺寸标注： ISO-25	210	0
	GK07-BZ-竖向标注	道路、广场、绿地等的标高、坡度、坡向、坡长标注	小数位保留 2 位，坡度单位为“%”	文字样式： GHBZ 字体：宋体	210	0
	GK07-BZ-文字标注	建（构）筑物、绿地、道路、停车场、公共服务、地下设施等的文字标注	/	文字样式： GHBZ 字体：宋体	255	0
08	GK08-XZ-现状地形	地形图中的所有内容合并到该层		文字样式： GHBZ 字体：宋体	252	/

注：1. 地下设施剖面图中应注明底板标高、板顶面标高、覆土厚度等数值，地下设施平面定位采用在平面定位图中标注定位坐标，在地下设施平面布置图中标注尺寸的方式；

2. 坐标标注应为建筑物外轮廓线或其延长线的交点，原则上标注建筑物长边同一直线上的两个点坐标值，当建筑物外轮廓较复杂时，应增加坐标标注和尺寸标注，保证建筑物定位准确。坐标数据小数位保留3位，尺寸及间距标注数据小数位保留2位。

附 录 C

(资料性)

规划设计方案编制内容及要求

C.1 总平面

C.1.1 总平面中应标明建筑物、出入口、无障碍设施、道路、消防、绿地、停车场、广场、挡土墙、护坡、河、湖、水面等基本内容。

C.1.2 拟建建(构)筑物的编号、类型、层数、高度、设计标高等应标注齐全,拟建建(构)筑物主体外轮廓线应与阳台、飘窗、采光井、设备平台、悬挑等附属部分划分清楚。

C.1.3 总平面的规划信息包括: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停车场(库)统计表、公共服务设施统计表、绿地明细表、建筑信息表等内容,参见表C.1~C.6。

表C.1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居住项目)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值
1	总用地面积	m ²	
其中	建设用地(净用地)面积	m ²	
	代征道路面积	m ²	
		m ²	
2	居住户(套)数	户(套)	
3	居住人口	人	
4	容积率	/	
5	建筑密度	%	
6	绿地率	%	
7	平均层数	/	
8	最大高度	m	
9	总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保留建筑面积	m ²	
	__规划建筑面积	m ²	
10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住宅	m ²	
	__商业	m ²	
	__公共服务设施	m ²	
		m ²	
11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住宅	m ²	
	__商业	m ²	
		m ²	

12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地下车库	m ²	
	__地下储藏	m ²	
		m ²	

注：第二级指标，如总建筑面积中的__保留建筑面积、地下建筑面积中的__地下商场等，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项目。

表C.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非居住项目）

编号	名称	单位	数值
1	总用地面积	m ²	
其中	建设用地（净用地）面积	m ²	
	代征道路面积	m ²	
		m ²	
2	规模 *注 1	/	
3	容积率	/	
4	建筑密度	%	
5	绿地率	%	
6	总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保留建筑面积	m ²	
	__规划建筑面积	m ²	
7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办公	m ²	
	__教学楼	m ²	
		m ²	
8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办公	m ²	
	__商业	m ²	
		m ²	
9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其中	__地下车库	m ²	
	__地下商场	m ²	
		m ²	

注：1. 对于教育项目，此处为班额数栏目，对于医疗卫生项目，此处为住院床位数，对于宾馆，此处为客房数栏目，对于体育场、影剧院，此处为座位数栏目，对其他项目不作要求；

2. 第二级指标，如总建筑面积中的__保留建筑面积、地下建筑面积中的__地下商场等，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项目。

表C.3 停车场（库）统计表

用途分类		位置	面积（m²）	车位（个）
机 动 车	住宅配套 （共 个）	地面停车		
		地下车库		
	商业配套 （共 个）	地面停车		
		地下车库		
非机 动 车	住宅配套 （共 个）	地面停车		
		地下车库		
	商业配套 （共 个）	地面停车		
		地下车库		

注：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种类。

表C.4 公共服务设施统计表

名称	单位	数值	位置或附建建筑代码	位于附建建筑代码的楼层
便民菜市场	m²			
体育健身场地	m²			
物业管理用房	m²			
公厕	m²			
垃圾收集点	/			
邮件和快件送达设施	m²			
换热站	m²			
燃气调压箱	/			
10 千伏变电所	m²			
通信综合接入机房	m²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合计	m²			
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合计	m²			
合计	m²			

- 注：1. 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种类；
2. 附属建筑代码指非独立占地建设的配套设施所附建建筑物的编号；
3. 合计数值为建筑面积之和，不以面积为单位的数值不参与合计。

表C.5 绿地明细表

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绿地总面积	m²		
绿地率	%		

小型开放绿地面积(仅居住项目)	m ²		
集中绿地面积(仅居住项目)	m ²		
人均集中绿地(仅居住项目)	m ² /人		
覆土绿化面积（折减后）	m ²		
__覆土 1.5 米以上绿化面积（无折减计算）	m ²		
__覆土 1.2-1.5 米绿化面积（按 60%折减计算）	m ²		
__覆土 0.8-1.2 米绿化面积（按 40%折减计算）	m ²		
__覆土 0.4-0.8 米绿化面积（按 20%折减计算）	m ²		
嵌草铺装场地绿化面积（折减后）	m ²		
林荫停车场绿化面积（折减后）	m ²		
独立人工造景水域面积（折减后）	m ²		

注：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种类。

表C. 6 建筑信息表

建筑类型	建筑编号	总建筑面积(m ²)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m ²)	地上建筑面积(m ²)	地下建筑面积(m ²)	建设类别(规划/保留)	层数	户数	备注
住宅									
	小计								
商业									
	小计								
公共服务设施									
	小计								
地下									
	小计								
合计									

注：根据设计项目的具体情况增减，非固定种类。

C.2 平面定位

C.2.1 拟建建（构）筑物的定位尺寸、定位坐标等应标注齐全。

C.2.2 相邻建（构）筑物的建筑间距应标注齐全。

C.2.3 拟建建（构）筑物与相邻地界（或道路中心线）、道路红线、城市绿线、河道蓝线、市政管线、文物保护范围线等相关控制线的间距应标注齐全。

C.3 竖向布置

C.3.1 场地内部、相邻地块、相邻道路及其他周边现状的竖向标高应标注齐全，场地内部竖向标高要反映地势走向及对周边现状是否有影响。

C.3.2 高差较大的位置高差处理措施应正确表达，如设置挡土墙、台地、护坡，应标注其顶部和底部的标高；竖向设计复杂的区域，应补充横断面图。

C.3.3 出入口（车行出入口、人行出入口、车库出入口、建筑物出入口等）、空中连桥、连廊等设计标高应标注齐全。

C.3.4 场地内部的道路、绿地、停车场、院落、广场等竖向布置应正确表达，其标高、坡度、坡向、坡长等应标注齐全。

C.4 道路交通

C.4.1 出入口（车行出入口、人行出入口、车库出入口等）的宽度、转弯半径、坡度、坡长、坡向、距城市道路交叉口的距离等应标注齐全。

C.4.2 内部道路的宽度、转弯半径、坡度、坡长、坡向等应标注齐全；内部道路交叉口和变坡点的坐标、标高等应标注齐全。

C.4.3 消防登高场地的位置、范围、尺寸等应正确表达，消防道路尽端回车场的位置、范围、尺寸等应正确表达。

C.4.4 地面停车场（机动车、非机动车）的车位位置、范围、车位属性、车位数量、面积、车位尺寸、出入口等应正确表达。

C.5 地下设施

C.5.1 地下设施应标明地下车库、地下储藏、设备用房、市政设施等各用途功能的基本内容。

C.5.2 地下设施的尺寸、层数、覆土深度、标高等应标注齐全。

C.5.3 地下车库（机动车、非机动车）的车位位置、车位属性、车位数量、坡道、车库出入口等应正确表达。

C.6 绿地系统

C.6.1 绿地主要包括集中绿地、其他绿地（小型开放绿地、覆土绿地、嵌草铺装绿地、林荫停车场绿地、独立水景等）等内容，绿地面积应满足绿地率指标要求，绿地、景观及休闲设施等的意向设计应正确表达。

C.6.2 集中绿地的位置、范围、面积、覆土深度、建筑间距范围之外的面积比例、日照遮挡情况等应正确表达。

C.6.3 其他绿地的位置、范围、面积、覆土深度、折减比例等应正确表达。

C.7 管线综合

C.7.1 管线综合主要包括给水、污水、雨水、热力、燃气、电力、电信等各类市政管线。

C.7.2 各类管线的布置、来源、走向、埋设要求等应正确表达。

C.8 公共服务设施

C.8.1 公共服务设施主要包括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行政管理与社区服务、社会福利与保障、商业服务、市政公用等内容。

C.8.2 公共服务设施的名称、位置、范围、出入口、面积等应正确表达。

C.9 日照分析

C.9.1 日照分析报告：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分析参数、分析依据、分析标准、数据来源、分析结论等基本情况。

C.9.2 日照分析范围：包括被遮挡建筑计算分析范围、遮挡建筑计算分析范围，对于被遮挡建筑计算分析范围、遮挡建筑计算分析范围内的建筑物主体轮廓应参与日照分析建模，阳台、檐口、坡屋顶、女儿墙、电梯井、屋顶造型等产生遮挡的局部建筑突出物也应参与建模。

C.9.3 多点沿线日照分析：应标明各被遮挡建筑外轮廓采样点的日照时数，列表说明不满足日照标准的采样点所属的建筑，列表说明计算数据基本情况及来源。

C.9.4 场地等时线日照分析：应标明各类有日照要求的场地、相邻地块、城市道路在有效时间带内的日照等时线；对不满足日照要求的区域应按日照时数分别用不同颜色的图案填充，并标明各区域的面积及比例、超出地界的距离等。

C.9.5 窗户日照分析：应标明不满足日照标准的建筑窗台平面、立面位置、窗台编号，标明采样点的日照时数；列表说明不满足日照标准的采样点所属的建筑编号、窗台编号、楼层以及受影响程度，列表说明现状被遮挡建筑建设前后比较分析情况，补充说明计算数据基本情况及来源。
